

汽修厂员工动手脚“挪用”客户车辆

百万豪车套牌上路当婚车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记者 董钊 通讯员 李晓斌)近日,历下交警大队民警在执勤时查获一辆套牌保时捷轿车。如此昂贵的名车怎么还用套牌?这令查处民警很是纳闷。

近日,正在工业南路执勤的历下交警大队民警接到指挥中心指令,在由西向东的车道里有一辆济南牌照的保时捷轿车有违法行为。民警在路口开始逐一检查,果然时间不长,一辆保时捷轿车进入了民警视线。民警示意驾驶员靠边停车,在示意过程中

民警注意到,驾驶员是位女同志,一见到民警显得很紧张。

停车后,女子出示了驾驶证让民警检查。民警要求该女子出示行驶证时,她怎么也不肯拿出来。民警开始怀疑该车的来历。在民警对该车发动机号、车辆识别代码核对后,发现该车原车牌应该是:京N1××66,而不是现在的济南牌照。由于涉嫌套牌,民警依法将该车扣留,并将驾驶员带回大队进一步核实情况。

经民警了解,该驾驶员姓刘,是

济南某汽修厂的员工,自己所开的保时捷轿车是一北京客户放在修理厂里维修的。被查获当天,刘某因为自己一朋友结婚借车,害怕被原车主看到,所以自作主张将车辆牌照进行了更换,换成了济南牌照,结果刚上路时间不长就被民警查住了。

当民警问刘某知不知道私自套用他人牌照违法时,刘某一片茫然,“只是临时用而已”。因为套用他人牌照,刘某将面临罚款和一次扣12分的处罚。

深夜货车上煤气罐泄漏 消防兵喷水四小时排险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记者 尉伟 实习生 徐胜玉)5月6日深夜,生产路一停车场内,伴随着“刺刺”的泄漏声,一辆厢式货车突然飘散刺鼻的煤气味。公安消防官兵随即赶赴现场救援。原来,货车内装有十多个煤气罐。经过消防官兵4小时的喷水增湿除爆后,险情才得以解除。

5月6日深夜11时许,省城生产路附近一停车场内出现险情:工作人员发现停放在停车场内的一辆厢式货车内传出“刺刺”的泄漏声,与之相伴的还有一股刺鼻的煤气味从车厢内飘散而出。

7日凌晨零时许,110民警、消防官兵迅速赶赴现场。“液化气泄漏!”初步勘察后,消防官兵立即封锁货车周边的区域,拉起警戒线,严防泄漏区域内出现明

火、烟头以及手机的使用,“就连摄像机、相机闪光灯都在禁止范围内”。由于情况紧急,一时联系不上车主,消防官兵一边持续地喷水增湿除爆,一边对厢式货车进行破拆。

半个小时后,消防官兵将车厢门打开后,不由倒吸了一口冷气。原来,车厢内装了大大小小十几个煤气罐,液化气就是从其中一个罐体内泄漏出来的。为确保整个过程的安全,消防官兵又不得不持续喷水增湿除爆。直到凌晨3点,厢式货车内那个泄漏的煤气罐才没有了声响。

尽管专业人员检测后确定罐内已无余气,但为安全起见,消防官兵又守了一个小时后才离去。目前,对于这些煤气罐的来源、货车车主为何如此,警方已介入调查。

一小时查获20辆无牌证摩托车

八成摩托车手不戴头盔



民警对摩托车驾驶人进行现场查处。

董钊 摄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记者 董钊 实习生 康莉 袁丹)一个小时的时间有20辆摩托车因无牌无证被查。5月7日上午,记者跟随历城交警大队济钢中队在102省道郭店路口专项检查处摩托车。交警部门表示,尽管摩托车驾驶员已经成为事故高发的群体,但还是有约八成的驾驶员不戴头盔。同时,摩托车驾驶人的酒驾行为也成为交警部门的重点整治内容。

7日上午9时40分,在102省道郭店路口,一辆红色摩托车被历城交警大队济钢中队副中队长孙发文查获。这辆摩托车并未按规定悬挂机动车

号牌,驾驶摩托车的男子也没有驾驶证。孙发文表示,像这种驾驶人无驾驶证,摩托车无牌、无行驶证的“三无”现象,在城乡接合部并不少见。而这样的摩托车车速很快,而且善于“插空”,带来很大的交通安全隐患。

7日上午9时30分到10时30分,一个小时的时间里,交警查获了20辆无牌无证的摩托车。而就在这一个小时里,记者发现,有3辆未挂牌的摩托车驾驶人,看到交警设点检查,加速绕道逃走。

就在这一个小时的时间里交警查获的20辆“三无”摩托中,有16名驾驶人没有戴头盔。“为了保证安全,摩

托车驾驶人应该戴头盔。但是现在天气热了,大部分摩托车驾驶人都不戴头盔,我们都会按规定处罚。”济钢中队副中队长孙发文介绍。

实际上,摩托车违法行为,常见的主要就是三种:无号牌、无驾驶证、未按规定佩戴头盔。无证驾驶,可处罚款200元和15日以下的拘留;无号牌,可处罚款200元,记6分;未按规定佩戴头盔,可处罚款50元,记3分。

济钢中队中队长刘芳亭介绍,去年中队辖区发生30余起死亡交通事故,摩托车占了4成以上,绝大部分驾驶人没有戴头盔。

一辆小货车撞上了路旁的祖孙两人

不满两岁男孩被撞身亡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见习记者 张泰来 记者 曲彦霖)5月7日上午,历城区华山镇姬家庄,发生一起车祸。一辆小货车撞上了路旁的祖孙两人,老人胳膊、腿部受伤,不满两岁的孙儿却永远失去了生命。

7日上午9点半左右,记者赶到了姬家庄事故现场。远远地就看到一条东西走向的水泥路上围着不少村民。走近村民,看到地上一小片被土掩盖的血迹,知情者告诉记者这是一个多小时前发生的车祸留下的。

村民姬先生告诉记者,事发时间是上午大约8点左右。60来岁的外公带着外孙正在路旁遛弯,顺便在垃圾场拾些东西回去喂狗。“突然一辆拉着空调的白色小货车,从东边开了过来,开到老人和孩子跟前时,就把人给撞倒了。”

据姬先生介绍,被撞的外公就是姬家庄人,胳膊和腿受了伤,应该没有太大问题,已经被送到了医院治疗。更让人心疼的是孩子,“还不到两岁,跟着妈妈来外公家做客,伤得挺

重,头部受了伤,眼睛和嘴都有血。”姬先生说。

看孩子伤得不轻,老人赶紧打电话报了警。不久,120、110都赶到了现场,将老人和孩子送到了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抢救。民警也将肇事车辆和驾驶员带走,进行调查。

随即,记者赶到了医院。还没到急诊室的门口,就听到家属撕心裂肺的哭声。记者从医生处得知,上午10点30分,受伤男孩已因伤势过重,离开了人世。

一女子流浪街头一星期

历下巡警历时四小时帮其找家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记者 尉伟 实习生 徐胜玉)省城一女子因病离家出走,在街头流浪达一星期之久。5月6日晚,历下巡警一中的民警帮其安全返家。

5月6日晚7时许,历下巡警一中队的民警郑希鹏,宋在志巡逻至解放桥附近时发现一名女子蹲在路边,神情恍惚。“她衣着破烂、蓬头垢面的,

像是在街头流浪了一段时间。”民警将她接回中队,并买来了面包、牛奶塞到了流浪女子手里。

在民警的耐心询问下,流浪女才张了张嘴:自己叫王萍(化名),家住大观园附近。于是,民警兵分两路:一路开车带着王萍去大观园附近找寻,另一路则在警队根据王萍提供的信息查找线索。

经过两个多小时检索,比对后,民警发现一条与王萍关联较大的信息。晚上11时许,历下巡警一中的民警驱车将王萍送到了其位于制锦市附近的奶奶家。

经了解,王萍今年33岁,她母亲家住大观园附近,而她与奶奶住在一起。大约一个星期前,曾受过刺激的王萍因病离家出走,流浪街头。

偷窃人家蔬菜回家过年 正在“上网偷菜”时被捉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记者 杜洪雷 通讯员 苏平华 邱佳惠)5月4日,商河县刑警大队民警在商河某网吧将正在上网偷菜的卢某抓获,原来卢某在年前和朋友们上演了一出现实版的偷菜。

卢某今年26岁,平时就喜欢上网玩偷菜游戏,在村里一起玩的也都是些同龄人,平时也都喜欢上网玩偷菜。今年1月15日,过小年的前一天,卢某叫上村里的三个好朋友在家里打牌。打牌到晚上11点了,卢某和其他三人说:“眼瞅着就该过年了,咱们出去偷点菜回家过年吧,偷菜也不值几个钱,人家也不一定报警。”三人就走着到了附近一个蔬菜大棚基地。

四人分头行动进大棚采摘各种蔬菜,茼蒿、彩椒、芹

菜等。不一会儿,四个人就采摘了大量蔬菜,可是四人是空手步行去的,没带工具。这时他们看见大棚内有小推车,就把菜拿到小推车上。可是看着小推车还能装东西,四人就顺手把附近的抽水泵、压水机、电机等东西都抬到车上推回家了。

1月16日,民警接到报警,就赶往现场展开侦查,通过对作案痕迹的分析,确定其中一名犯罪嫌疑人王某。3月26日,警方将王某抓获,根据王某的供述又确定了其他三名犯罪嫌疑人身份。民警对三人进行传唤,但三人都未到公安机关。

5月4日,民警们得知卢某正在网吧上网,对卢某进行抓获,通过卢某的供述,民警们赶往外地将其他两名嫌疑人也抓获归案。目前,4人已被刑事拘留。

烟头扔进买菜人手提袋 一乘客公交车站惹麻烦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记者 戚淑军 通讯员 张兆强)7日上午,一男乘客在公交站牌等车时抽烟,看见车来了,随手就将尚未熄灭的烟头扔了,也巧了,没想到烟头扔到了旁边等车人买菜的手提袋里,烧坏了人家的手提袋只能赔钱了。

7日上午,一辆77路公交车运行至吴家堡综合市场站时,就在乘客上车准备起步时,车前门处一位五十多岁的妇女啪啪地拍打车门,驾驶员急忙停稳车,打开了车门。

妇女冲着车厢后面喊道,“我找刚上车的那个穿蓝色T

恤的小伙子,他刚才把烟头扔到我买菜的手提袋里了,把我袋子都烧坏了,这菜还怎么吃。”驾驶员一看,妇女手里的手提袋内装着一捆菜,手提袋都烧出了一个窟窿。

这时候,车厢内一个二十多岁的小伙子来到了车前面,可能也意识到了自己犯错了。原来小伙子在等车的时候点上了一支烟,看到公交车来了,人多急着上车,随后就把尚未熄灭的烟头扔了,没想到正好扔在了旁边等车乘客的手提袋里。在驾驶员和车上乘客的劝说下,小伙子赔了妇女10元钱才算了事。

重要更正

因工作疏忽,本报6日C2版关于济南市环保局局长高立文的专访一文中,标题出现错误,《明年底前城区污水直排河道》应为《确保明年底前城区解决污水直排河道问题》。特向济南市环保局相关负责人及广大读者致歉。